## 2025年6月预计毕业研究生办理学籍异动相关事项的通知

根据《北京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及教育部关于研究生学籍学历电子注册工作的相关要求，并结合本学期的具体情况，现将预毕业研究生办理学籍异动的相关注意事项通知如下。

1、预计于2025年6月毕业的研究生办理提前毕业、延长学习年限、休学等学籍异动手续的截止时间以院系通知为准，学生向院系提交材料，院系审核后统一提交研究生院。**2025年4月30日以后研究生院不再受理任何本届毕业生的学籍异动手续。**

2、申请学籍异动者，须登陆北京大学“校内门户”，点击“信息服务”→在搜索框中搜索“研究生院”→点击“研究生院业务”→在“培养办学籍”栏目中找到“填写学籍异动申请” → 选择异动类型 → 确定并填写相关信息 →提交申请 → 打印审批表 → 按顺序办理各项签字、盖章 → 将异动审批表交至学院研究生教务老师处。

3、办理延长学习年限的研究生应特别注意下列事项：

（1）博士研究生必须已经完成课程学习、综合考试等培养环节，并且应已完成开题报告，进入论文写作阶段。未完成相应培养环节的，一般不予批准延期。

（2）延长期间需缴纳学费，学费标准为每学期人民币2500元，每学年人民币5000元。

（3）博士研究生申请延长学习年限时，还应参照《北京大学延长期博士生资助管理办法》等奖助办相关文件。

（4）住房等其它事宜参照学校相关规定。

（5）已经办理延长学习年限的研究生，不能再申请提前毕业；已经办理提前毕业的研究生，不能再申请延期。异动审批生效后，无法撤销。

研究生院 培养办公室

2025年2月